

# 以法治力量守护民生福祉

## ——周口市法治建设工作综述

(上接第一版)

### 坚持依法行政 法治政府建设纵深发展

依法行政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法治国家、法治政府和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的重要内容。法治建设让群众满意的衡量标准之一就是依法行政能力强不强。

一年来,各级政府坚持在党统一领导下,谋划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我市把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全市“十四五”规划和法治周口建设规划,安排部署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定期研究法治政府建设事项,形成远有规划、中有安排、近有举措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全市各级各部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均在网站、公众号等媒体上公开发布。充分发挥河南省依法行政督导平台周口管理中心职能作用,细化量化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和依法行政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对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日常动态督导。

我市依法决策机制不断健全。配合制定《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出具重大行政决策司法意见书20件;贯彻行政机关法律顾问工作要求,将法律顾问参与决策过程、提出法律意见作为依法决策的重要程序。

2021年,我市面临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防汛抗洪双挑战。周口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关于加强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疫情防控和灾后重建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的通知》,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规范执法行为,依法严厉打击抗拒疫情防控措施、暴力伤医、哄抬防疫用品等扰乱社会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年来,我市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努力让行政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我市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深入推进。建立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制度,不断转变执法方式。开展市级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创建工作,命名“周口市服务型行政执法示范点”10个。沈丘县农业农村局被命名为“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

行政执法责任制全面落实。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行政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培训、资格考试、重大行政处罚案件审查备案、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等工作有序进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证件动态管理制度,全年申领行政执法证1777个、行政执法监督证146个,年度审验12187人,收回并注销执法证件1101个、监督证件81个;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制定完善《周口市淮阳龙湖保护条例》《周口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周口市绿化条例》《周口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周口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5部地方性法规行政处罚裁量标准41条。审查备案重大行政处罚案件62件。

行政权力运行更加规范。加强对关键部门和岗位的监督制约,强化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政

府投资等的内部流程控制。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共办理由案232件。市政协四届五次会议共收到委员提案539件,经审查立案520件,办结率100%;市广播电视台《监督热线》栏目共72个局委参与舆论监督,实现行政监督和舆论监督相融合。

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市政府网站共公开政府信息7665条。全市正常运行45家政府网站,政府网站年合格率达93.3%。全面梳理、规范526家政务新媒体,关停、注销292家,整体合格率达98.9%。政府系统信息化建设不断推进,“市统一综合办公系统”“周口政务”运营准备工作基本完成,“周口政务”投入使用,市政府办公自动化系统累计发送各类政务短信167735条。

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全力推动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措施落地落实,市、县两级政府均已完成“集中行政复议工作职责”的改革任务。改革后,行政复议申请渠道畅通,全市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525件,申请人总数797人,法定期限内结案率100%。全面提升行政复议能力,高标准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促进司法与行政的良性互动。全市共收到行政复议案件520件,已审结466件,各级行政机关积极履行法院判决,基本达到“案结事了”。全市各类调解组织共排查矛盾纠纷16953件,调成16486件,调成率97.2%。全市4482个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与“两委”换届同步完成。信访化解矛盾纠纷的作用不断发挥,淮阳区被国家信访局评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全市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提供“一站式”法律服务,接受法律咨询18138人次,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0010件,司法鉴定事项13027例,公证事项9452件,“12348”法律服务热线完成升级改造,共接听群众来电、提供咨询服务24939人次。《法治日报》以《周口市司法局健全组织架构深化矛盾调处能力,为人民调解工作注入更多活力》为题,对我市在人民调解方面取得的经验给予了报道。

### 坚持新发展理念 以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我市高度重视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出台《周口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决定》,制定《关于加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意见》,明确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和具体要求,以有力法治举措保障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营商环境建设是否有成效,简政便民是否落到实处,群众体会最深刻。“现在真的是太方便了,签个承诺书就好了,不然还要多跑一趟”,实行告知服务承诺后,到市司法局一次就办完行政审批事项的陈先生这样说道。

2021年,我市以“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为契机,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落地见效。全市已有2200多项政务服务事项纳入河南省一体化服务平台,实行事项信息要素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管理,实现了政务服务网上可办,一网通办,90%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最多跑一次;持续开展“减证便民”活动,积极推进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市级梳理告知承诺事项119项;信用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逐步实现税务评价、公积金缴存、社会保障、不动产登记、司法判决、水电气暖等领域信用信息及时全量归集共享,目前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数据突破3亿条,市场信用信息占比超过20%。

法治化营商服务环境持续优化。我市结合“万人助万企”活动,持续推动民营企业公益“法治体检”,223家民营企业免费享受法治体检服务,



2021年10月13日,周口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市委党校组织开展周口市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



2021年9月17日,太康县司法局、太康县法律援助中心到县武装部民兵训练基地开展送法进军营专题法治讲座。



2021年11月25日,周口市司法局在川汇区开展《法律援助法》宣传活动。

法律服务团为民营企业做出风险分析143件,提出法律意见208个,形成体检报告62件;制定出台《周口市影响营商环境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方案》,加强市场主体平等保护,强化企业经营司法保护,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监督保障公权力服务发展,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持续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实现执法重心下移;把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纳入“八五”普法规划,聚焦影响营商环境的突出问题,深入宣传相关法律法规,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责任制要求,对各地各部门实行月初通知、月中督导、

月末通报的方式,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见效,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氛围。

为让群众在休闲之余学习民法典知识,我市依托贾鲁河左岸公园,建成民法典公园,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目前,我市法治文化广场建设齐全,法治宣传橱窗随处可见,法治宣传标牌比邻而立……全市法治文化氛围愈加浓厚。

### 坚持公正司法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制约监督体系建设

“政法战线要肩扛公正天平、手持正义之剑,以实际行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铿锵有力,也为全体政法干警提出了“严格执法、公正司法”的明确要求。

2021年,我市全面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便民利民、建章立制、英模选树等工作取得了扎实成效,高质量完成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

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是政法工作的生命线。政法机关要完成党和人民赋予的光荣使命,就必须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做法治的拥护者和守护者。一年来,我市政法机关不断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全市政法机关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健全过问案件记录、通报、责任追究等工作机制,完善岗位职权利益回避制度;规范司法人员与律师的接触交往,加强信息通报和监管惩戒;健全司法职业保障,落实干警伤亡抚恤、因公牺牲申报救助、牺牲伤残干警子女教育优待等政策。

加快推进政法领域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改革和建设。监督纠正有案不立、压案不查、有罪不究等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完善法院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建立健全改判、发回重审、指令再审案件的信息通报、跟踪督办、异议反馈制度;推进刑罚执行制约监督体系建设,加强对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和罪犯交付执行的法律监督;完善刑事案件涉案财物管理;加强与完善监察机关与司法机关在办理职务犯罪案件中相互配合制约;完善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制度,发挥人民监督员监督作用。

建立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建立健全智能公开的举报奖励机制、打早打小的依法惩处机制、源头治理的防范整治机制、激励约束的考核评价机制、精准有效地督导检查机制、持续推进的组织领导机制。加强涉黑涉恶犯罪管理、涉黑案件律师参与工作。

### 深入普法 法治社会建设迈上新台阶

在周口市第十九初级中学“‘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暨‘金秋第一堂法治课’”活动现场,学生们认真参与宪法演讲比赛、知识竞赛,让宪法知识深入人心;在商水县城关乡一中,普法工作人员向全校师生深入宣传了《宪法》《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发放了普法资料;在周口市内的各个乡村,经常有律师、“法律明白人”、法律服务工作者、普法志愿者到村开展普法活动,为村民提供法律咨询,解答村民在土地纠

纷、债务违约、遗产继承等方面的困惑和疑问……

为让群众在休闲之余学习民法典知识,我市依托贾鲁河左岸公园,建成民法典公园,真正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目前,我市法治文化广场建设齐全,法治宣传橱窗随处可见,法治宣传标牌比邻而立……全市法治文化氛围愈加浓厚。

2021年是“八五”普法开局之年。为科学制定全市“八五”普法规划,我市在提前科学谋划、深入调查研究、全面领会全国、全省“八五”普法规划精神和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基础上,汇聚聚力、反复修改、数易其稿。2021年12月13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八五”普法规划,12月21日,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八五”规划,12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会议通过《周口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议》。

为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各项普法工作任务。我市制定印发《中共周口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2021年工作要点》和《2021年周口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关于印发2021年“谁执法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方案的通知》等一系列文件,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2021年,我市普法宣传活动丰富多彩。各县(市、区)和市直各部门共同参与,多层次组织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活动。据统计,全市共开展法治主题报告会近4000场次,发放法治宣传页、宣传册近50万份,发放法治书籍近10万册,受教育师生达210万人次,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周口市妇联以“维护她权益 送法到你家”为主题,将普法宣传与维权服务有机结合,邀请市妇联维权志愿者,对《民法典》中关于婚姻家庭、妇女权利等进行详细解读,助推妇女权益保障。积极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宣传活动,发放普法书籍、宣传册、宣传围裙等资料,进一步提高《民法典》的群众知晓度。在“春节农民工返乡”“3·8妇女节”“3·15”消费者权益日等时间节点,加强《法律援助条例》和法律援助政策宣传。在2021年“宪法宣传周”,各县(市、区)和市直各部门形成整体联动,推动全市上下深入学习宣传宪法。

为加强法治乡村建设和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制定下发《关于深入推进农村“法律明白人”工程的通知》,对全市“法律明白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通过以会代训、集中培训、日常学习、以案说法、交流学习等方式,已开展“法律明白人”专项培训726次。

法律是治国之重器,良法是善治之前提。社会和谐稳定、百姓安居乐业是政之所向、民之所望。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市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持续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和法治政府建设,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周口,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民生为墨、忠诚执笔,一幅以法治为底色的平安新画卷正在三川大地徐徐展开。



2021年12月,周口市司法局到社区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宣传活动。



2021年11月25日,周口市司法局在川汇区贾鲁河民法典主题公园开展“宪法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



2021年9月16日,西华县东王营司法所邀请法律顾问以及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2021年10月30日,淮阳区司法局普法志愿者与王店司法所工作人员开展普法宣传活动。